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人民政府的重固镇垃圾分类及环卫作业测评服务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或者：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重固镇垃圾分类及环卫作业测评服务项目，属于 其他未列明 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承建（承接）企业为 上海知怡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4 人，营业收入为 658.39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1.3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知怡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